

# 广西民族报

主管主办：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编辑出版：广西民族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45-0063 2020年12月25日 农历庚子年十一月十一 本期8版 第1440期

民族团结就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船的力量在帆上，人的力量在心上。做民族团结重在交心，要将心比心、以心换心。各民族同胞要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共同维护民族团结、国家统一。

——2015年9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会见基层民族团结优秀代表时强调

## 自治区民宗委三举措提高民族宗教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近年来，自治区民宗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提高全区民族宗教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党组高度重视，精心部署。该委建立健全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委党组书记、主任为第一责任人，强化对本系统法治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研究部署依法行政相关工作和措施。通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委机关法治专题讲座、专题学习研讨会、发放学习资料、观看录像影片等多种形式，坚持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中央依法治国委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会议精神，作为全区民族宗教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的核心内容，引导民族宗教系统广大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

坚持先学一步，强化思想认识。在组织全区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等活动中，要求全区民宗委系统干部先学一步，做到对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研究更多一点，理解把握更深一些，贯彻落实更进一步。特别是组织民族宗教系统干部学

习《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宗教事务条例》等法律法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切实增强民族宗教工作干部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坚持“一盘棋”思想，加强业务培训。采取集中培训、脱产培训等方式，组织本系统干部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特别是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论述精神、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等各类培训，并在培训班中安排民

族宗教法律法规课程和有关法律法规内容。先后举办“广西民宗委系统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培训班”“自治区民宗委民族宗教业务培训”等培训班，对机关科级以上干部、直属单位县处级干部以及各市民（宗）委（局）主任进行集中法律法规学习培训，并选派本系统干部参加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国家宗教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以及有关区直单位举办的各级各类培训班，有效提高了全系统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业务知识能力和综合素质，为依法治理民族宗教事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通讯员 吴荣）

## 《胡锦涛文选》民族文版出版发行

《胡锦涛文选》第一至三卷蒙古文、藏文、维吾尔文、哈萨克文、朝鲜文、彝文、壮文等七种少数民族文版，已完成全部翻译工作，近日在全国出版发行。

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编辑的《胡锦涛文选》第一至三卷，2016年9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协调下，中国民族语文翻译局组织全国少数民族文翻译队伍，历时四年，于2020年12月完成七种少数民族文版《胡锦涛文选》翻译工作。《胡锦涛文选》少数民族文版出版发行，对于全国广大少数民族干部、群众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重要理论成果，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必将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胡锦涛文选》蒙古文、藏文、维吾尔文、哈萨克文、朝鲜文、彝文、壮文版分别由四川民族出版社、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社）

## 马坪壮欢：歌全会精神 颂民族团结



今年以来，象州县马坪镇先后召开13场宣讲活动，以壮欢山歌的形式，促进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传播，促进民族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近年来，马坪镇联合新时代文明实践百姓宣讲团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用壮欢歌声传播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让民族团结的主旋律唱响马坪，打通各族人民交流“最后一公里”。

据悉，壮欢在当地具有深厚的群众基础，每到乡镇圩日，赶歌圩的人们从四面八方聚集在一起唱壮欢。赶歌圩的人们通常喜欢围坐在一起把最近身边的新鲜事、高兴的事以壮欢的形式唱出来。

图为近日马坪镇百姓宣讲团成员正在用壮欢宣讲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通讯员 王丽燕 韦雄飞）

## 广西发布扫黑除恶3年成绩单

本报讯（记者 覃雅妮 黄云）12月23日，自治区政府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广西3年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紧扣3年为期目标，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周密实施，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2018年1月至2020年11月底，全区共打掉涉黑组织114个、涉恶犯罪集团307个、涉恶犯罪团伙393个，查封涉案资产216.71亿元；共起诉涉黑恶案件876件6070人；共一审审结涉黑恶案件633件3882人，二审审结涉黑恶案件287件2199人。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查处党员干部涉黑涉

恶腐败和充当“保护伞”问题1829件，党纪政务处分1445人，涉嫌犯罪移送司法机关251人。

根据自治区统计局民意调查中心调查统计，今年第三季度，全区人民群众安全感达98.19%，政法队伍执法满意度达91.72%，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调查满意度达96.29%，创历史新高。

3年来，全区纪检监察机关把“打伞破网”作为主攻重点，督促推动各级党委做好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截至今年11月底，全区共通报曝光典型案例235批389起，问责工作推动不力、失职失责公职人员721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534人。

全区组织系统全力推动基层党建与扫黑除恶同向发力、深度融合，累计排查整顿软弱涣

散村党组织4500个，审查村干部11.8万人，清理不合格不胜任不尽职村干部2182人。

全区各级公安机关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共依法刑拘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10398名，破获各类刑事案件7721起，敦促、动员1762名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

全区检察机关对黑恶势力犯罪始终保持高压态势，自治区检察院统筹协调三级院办案骨干力量，组成206个办案专班，确定案件推进路线图和时间表，实行挂图作战，有效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批捕起诉职能。依法快捕快诉。当前全区检察机关紧紧围绕专项斗争圆满收官目标，以决战冲刺的态势，依法高效推进办案工作，结案率已达99%。

全区各级法院坚持法定标准，案件办理既不拔高也不降格，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截至今年11月底，在一审审结的涉黑案件中，有3.92%未认定为黑社会组织犯罪，对黑社会组织犯罪分子判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死刑的495人，重刑率达70.21%。

广西纪检监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监督执纪问责职能定位，把“打伞破网”作为主攻重点，坚持“两个一律”“一案三查”，重拳打击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

根据中央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到今年底圆满收官，但是黑恶势力作为一种社会问题将长期存在，扫黑除恶永远在路上。下一步，广西将扎实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扫黑除恶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推动平安广西建设迈上新台阶。